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9 December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七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40
塞浦路斯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九年

2024 年 12 月 9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信转递 2024 年 12 月 5 日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代表穆罕默德·达纳给你的信(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0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给荷。

临时代办
常驻副代表
阿斯勒·居文(签名)



2024 年 12 月 9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我写此信是为了回应希族塞人代表和希腊代表 2024 年 10 月 22 日在第三委员会在议程项目 71(促进和保护人权)下举行的关于人权问题的一般性讨论上的发言,以及希族塞人第三委员会专家在 2024 年 10 月 17 日举行的“与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特别报告员的互动对话”上的发言,这些发言再次公然歪曲了有关塞浦路斯的事实。希族塞人方面一直利用土族塞人方面缺席国际论坛的状况,误导国际社会,转移人们对其是造成塞浦路斯问题并使问题持续存在的唯一责任方的注意力。因此,我不得不作出书面答复,以正视听。

长期以来,希族塞人代表误导国际社会,把塞浦路斯问题说成是“入侵”和“占领”问题。事实上,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浦路斯的决议没有一项将土耳其根据 1959 年关于塞浦路斯的各项国际条约对塞岛进行的合法和正当干预称为“入侵”,或将其随后在塞岛的存在称为“占领”。众所周知,土族塞人经受了希族塞人民兵长达 11 年的苦难,雅典军政府及其希族塞人合作者最终试图组织政变,以将整个塞岛并入希腊(希塞统一),彻底消灭土族塞人,在这种情况下保证国土耳其才不得不进行干预。鉴于过去的经历和世界各地最近的冲突造成的人类苦难,毫无疑问,塞浦路斯的保障制度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相关和必要。

此外,应当强调指出,塞浦路斯问题始于 1963 年,而不是 1974 年。1963 年希族塞人方面强行篡夺伙伴塞浦路斯共和国的称号,并将土族塞人伙伴驱逐出所有国家机关。从 1963 年至 1974 年(希族塞人代表故意忽视这一时期),希族塞人民兵在希腊的帮助和鼓励下,参加了称作阿克里塔斯计划的针对土族塞人的种族清洗运动,其最终目的是实现希塞统一。这种大规模暴力和随后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迫使安全理事会于 1964 年部署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以制止针对土族塞人的流血和暴行。有大量联合国文件证明这些危害人类罪,但上述发言却对此只字不提,这证明其言论没有事实根据,只是众所周知的希族塞人宣传机器的又一个插曲。

同样,与指控相反,“流离失所”者问题可以追溯到 1963 年,当时塞岛土族塞人面对希族塞人长达 11 年的攻击,因担心生命安全而不得不逃离家园。虽然许多土族塞人和希族塞人在 1974 年也因希腊/希族塞人政变及其后果而流离失所,但流离失所者问题通过 1975 年双方在维也纳举行第三轮会谈达成的自愿居民互换协议得到了解决。该协议是在联塞部队的监督下执行的,联合国有关文件(1975 年 8 月 5 日 [S/11789](#)、1975 年 9 月 10 日 [S/11789/Add.1](#))详实记录了该协议及其执行情况。

希族塞人代表试图把自己描绘成个人和集体人权及基本自由的捍卫者,但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他们无视塞岛最严重的侵犯人权行为,即在希族塞人行政当局的煽动下,对土族塞人实行不公正和不人道的孤立。这种全方位的孤立包括剥夺土族塞人在国际舞台上的代表权,包括在文化、学术和体育活动中的代表权;阻止和限制土族塞人出国旅行和对外交流;减少他们与其他国家的贸易关系。我想借此机会强调,对土族塞人实施的不公正孤立是毒害双方之间及双方民众之间关系的最重要因素,破坏了通过谈判就塞岛达成协议的前景。

关于土耳其改变塞岛“人口组成”的指控同样毫无根据，是希族塞人方面持续不断的造谣和诽谤运动的又一产物。在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获得公民身份的程序与世界各地普遍适用的标准相同。在这方面，应当指出，希族塞人行政当局根据国内立法，允许包括来自希腊的数千名非希族塞人在塞浦路斯南部定居。在这方面还应强调指出，希族塞人行政当局因 2013 年实施的“投资入籍计划”而受到欧洲联盟的全面审查，根据该计划，投资 200 万欧元(210 万美元)可以购买护照并在整个欧洲联盟免签证旅行。有关发放“黄金护照”的计划已被用作一种通过海外公司洗钱的方式，并为欧洲联盟内的逃犯提供了安全避难所。事实上，据一家受人尊敬的媒体透露，希族塞人知名政治人物也参与协助和教唆被定罪的罪犯通过投资入籍计划获得欧洲联盟护照，这些政治人物后来不得不辞职。在这方面，2020 年 10 月 13 日欧盟委员会发表声明称，委员会“难以置信地看到高级官员如何用欧洲公民身份换取经济利益。[乌尔苏拉·]冯德莱恩主席明确表示，欧洲的价值观不得买卖。鉴于可能的侵权诉讼，欧盟委员会目前正在调查塞浦路斯该计划是否符合欧洲联盟法律。”事实上，2020 年 10 月 20 日，欧洲联盟委员会宣布将对希族塞人行政当局启动“侵权程序”，强调出售公民权“破坏欧洲联盟公民权的本质”。

关于就财产问题发表的评论，应当指出，希族塞人方面没有为土族塞人在南塞浦路斯的财产提供有效的补救机制。与希族塞人方面不同，土族塞人方面承认并尊重财产权，包括在北塞浦路斯留有财产的希族塞人的财产权。因此，土族塞人方面建立了有效的国内补救机制，即得到欧洲人权法院承认的不动产委员会，负责根据欧洲人权法院的裁决解决希族塞人的索赔问题。截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不动产委员会收到 7 841 份申请，其中 1 889 份已审结。另一方面，不得不放弃南塞浦路斯财产的土族塞人仍然无法要求任何形式的补救，包括赔偿。希族塞人行政当局通过在南塞浦路斯援用“托管法”，实际上阻止了归还、交换或赔偿等对土族塞人财产权的补救办法。

不幸的是，希族塞人行政当局企图利用居住在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的希族塞人和马龙派教徒来达成政治宣传目的，称他们“被困在飞地”。此外，根据 1975 年自愿互换居民协议而选择居住在我国境内的希族塞人和马龙派教徒享有给予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公民的全部权利和自由，包括行动、宗教、表达和受教育自由。我还要着重指出，“被困在飞地”这种表述最初是时任秘书长吴丹创造的，用来描述 1963 至 1974 年间土族塞人的困境——他们在希族塞人的强迫下生活在岛上零星散布的小块区域内，这些区域面积只占塞浦路斯领土面积的 3%。

关于希族塞人代表就马拉什(瓦罗沙)围封区问题发表的评论，我们不能忽视这样一个事实，即几十年来，马拉什围封区已经成为塞浦路斯现状的一个重要象征，不可否认的是，让该地区保持目前的封闭状态不符合任何人的利益。在这方面应当指出，马拉什围封区是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领土的一部分，在那里我国政府拥有唯一的管辖权和权力。在该地区开展的工作以及未来计划采取的步骤都符合国际法，不损害财产权。这是一项人道行动，将给土族塞人和

希族塞人带来经济利益，并打造一个独特的地区，让土族塞人和希族塞人以及其他外国国民通过共同努力实现互利共赢。树立这样一个合作关系的范例，也将有助于通过自由谈判达成一项双方均可接受的塞岛问题协议的努力。

关于就失踪人员问题的发言，我要重申，土族塞人方面正在就这一影响土族塞人和希族塞人的人道问题竭尽全力，促进失踪人员委员会的工作，以期委员会能够顺利完成任务。尽管土族塞人方面保持人道主义立场，但不幸的是，希族塞人方面的唯一目的是将这一人道问题政治化，以便在包括联合国在内的国际平台上进行政治宣传，而不是积极参与委员会的工作。

为支持失踪人员委员会的工作，土族塞人方面于 2016 年成立了档案委员会，成员包括军事当局、警察当局、卫生部和国家档案馆的专家以及政府其他有关单位，负责审查有关档案，并获取失踪人员委员会要求的有关失踪人员下落的信息。在此情况下，土族塞人成员办公室获准查看了 1974 年的航空照片。土族塞人方面还在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总统府下设立了一个调查单位，负责审查所有相关档案，收集失踪人员委员会要求的关于失踪人员可能下落的信息。还设立了失踪人口调查股，负责在宪法上独立的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总检察长办公室的监督下，对确定的希族塞人失踪人员案件进行刑事调查。此外，一旦发现关于可能埋葬地点的证据，土族塞人方面即为失踪人员委员会进入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境内的任何地区提供便利，包括为此中断主要道路施工，并准许失踪人员委员会进入根据其工作计划要求进入的军事区域。迄今为止，在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境内的军事区进行了 99 次挖掘，在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军事当局的同意下在缓冲区进行了 3 次挖掘，而在希族塞人行政当局境内的军事区只进行了 2 次挖掘。挖掘工作将根据失踪人员委员会的挖掘计划进行。还应指出，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和土耳其都继续为失踪人员委员会提供资金支持。

希族塞人方面忙于散布关于土族塞人方面和土耳其的错误信息，尚未响应失踪人员委员会发出的检索军事或警察报告、航海日志、医疗报告或任何其他可能包含可能埋葬地点或失踪人员遗骸信息的文件的呼吁。对土族塞人失踪人员死亡事件进行的刑事调查均未查明肇事者，也未促成对已查明人员的起诉。此外，时至今日，希族塞人方面仍然不能在进入所有军事区和查阅希族塞人警察档案方面提供对等便利，希族塞人警察直接参与了针对土族塞人的大规模暴行，特别是在 1963 至 1964 年期间。

针对有关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文化和宗教遗产的指控，我谨强调，土族塞人方面尽管资源匮乏，但仍在保护和保存塞浦路斯岛的文化和宗教遗产，这些遗产源于历史上曾在岛上存在过的丰富多样的文化和文明。土族塞人方面不仅保护和保存境内文化和宗教遗产(不论来源)，还始终积极参与并建设性地推动文化遗产技术委员会的工作，该委员会是双方通过合作为两族人民造福的杰出范例。

另一方面，希族塞人代表对南塞浦路斯土耳其伊斯兰文化遗产的惨状视而不见。希族塞人行政当局从 1963 年开始，奉行旨在全面消除塞浦路斯土耳其伊斯兰文化遗产的政策。1963 年至 1974 年期间，希族塞人摧毁了塞岛各地土耳其村庄中的清真寺、神殿和其他圣地。我们专家进行的实地研究以及从访问南塞浦路斯的土族塞人收集的信息表明，南塞浦路斯有 130 多座清真寺，其中相当一部分已年久失修。此外，这些历史建筑中的所有可移动文物，即数以百计的《古兰经》手稿、礼拜毯、古兰经诵读台和伊斯兰圣像，都被毁坏或洗劫。

关于希族塞人代表对塞浦路斯问题的评论，应当指出，近 60 年来，在同一个用尽办法的框架下和过时的范围内进行的谈判，只会使希族塞人方面被视为“全岛的合法政府”而土族塞人方面仅被视为一个“社区”的这一不可接受和不可持续的塞岛现状永久化。土族塞人方面不再同意基于“两区两族联邦”的协议的原因就在于此。众所周知，希族塞人方面确实仅在口头上支持这一失败的框架，其在过去的谈判进程中采取的不妥协态度就证明了这一点，其中包括 2004 年的《安南计划》和 2017 年在瑞士克朗-蒙大拿举行的塞浦路斯问题会议。我要再次重申，如果承认土族塞人方面主权平等和平等国际地位的固有权利，我国愿意参加正式谈判，与希族塞人方面建立结构化的合作关系。

在此背景下，希腊代表和希族塞人代表的误导性言论显然得不到有关塞岛的法律和历史事实的证实。因此，希族塞人方面不应进行只会在塞岛两族人民之间制造不信任和敌对环境的无端指责，而是应该按照你 2024 年 7 月 5 日的报告(S/2024/527)的要求，加大努力，创造有利于塞浦路斯双方合作的气氛。

借此机会，我也谨提醒希族塞人行政当局，该行政当局的对应方现在是而且始终是土族塞人方面，而不是土耳其。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0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

代表

穆罕默德·达纳(签名)